寺头乡关于应对新一轮特大暴雨的通知

各村、各单位、各企业：

根据晋城市气象局气象预报，受高空低槽和低涡切变共同影响，预计8月21—22日我市将出现强降水天气过程，并伴有短时强降水、雷暴大风、冰雹等强对流天气。21日后半夜有中到大雨，22日白天到夜间，过程降水量80～150mm，局部地区可超过200mm，预计降雨量将超过7月11日降雨量。为妥善应对新一轮强降雨，最大限度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特对我乡应对新一轮特大暴雨有关工作紧急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严格值班值守。政府机关全体，各村两委班子成员、村民组长，安监站、派出所、供电所、公路站等相关单位工作人员一律24小时在岗，严格落实乡干部包村、村干部包人责任制。

二、群体性户外活动一律取消。8月21日—8月22日，全乡暂停所有户外体育、文艺、商业、祭扫等活动。

三、户外建设项目一律停工。8月21日—8月22日，乡辖区范围内，一切户外建设工地、各洗煤厂、交通运输、其他生产活动等一律停工，并妥善安置好工作人员。

四、沿河企业一律停工停产。8月21日—8月22日，芦苇河沿线、万泉河沿线企业一律停工停产，并妥善安置好工作人员。

五、重点路段一律封闭。8月21日—8月22日，乡辖区范围内，所有山谷坳口、涉水路面、易滑坡路段等一律封闭警戒，禁止行人车辆经停驻留。

六、危险地段住户一律撤离。8月21日—8月22日，乡辖区范围内，所有地质灾害点、山洪灾害村威胁区、水库下游威胁户、沿河处、低洼处、危房户、不安全窑洞住户一律撤离，做到应撤尽撤，不留一户、不落一人，坚决杜绝群众伤亡事件发生。

七、出现问题一律问责。对于不遵守上述规定，不按时落实要求，工作麻痹大意的一律从严处理；出现伤亡事故的，一律就地免职，并追究相关法纪责任。

当前防汛情况急迫，容不得有半点麻痹、疏忽和侥幸，各支部书记、单位负责人、企业负责人要高度重视、严密组织，切实做好群众思想工作，立即采取果断措施，务必在8月21日中午之前将各项工作落实到位。

           中共寺头乡委员会

寺头乡人民政府

2021年8月20日